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
挂牌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监管局”）《关于确认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的函（皖证监函[2020]150 号）》，辅导期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开始，辅导机构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方案将择机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风险提示

1、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经公司履行决策程序后报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公开发行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进入精选层的风险。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司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挂牌公司进入精选层条件之（一）的财务指标标准。

3、公司不存在《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不得进入精选层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案文件目录

（一）关于确认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的函（皖证监函）[2020]150号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